



臺灣新竹地方檢察署

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1 年 11 月 18 日

聯絡人：主任檢察官鄒茂瑜

聯絡電話：03-6677999 編號：1111118001

新竹查賄團隊雷厲風行強力查賄 15 小時查獲湖口鄉村長候選人現金買票聲押獲准

本署檢察官周文如指揮法務部調查局新竹縣調查站、新竹縣政府警察局新湖分局，共同偵辦新竹縣湖口鄉村長候選人葉 00 現金買票案，於昨（17）日立案後，隨即傳喚葉 00 及相關涉案者 6 人到案，檢察官訊問葉 00 後，認其涉犯對有投票權人行賄罪嫌重大，於昨晚向臺灣新竹地方法院聲請羈押獲准，全案於 15 小時內完成第一波偵查程序，充分展現新竹查賄團隊捍衛民主，嚴查賄選的積極決心。

本案初步釐清為葉 00 為湖口鄉某村村長候選人，其於登記成為候選人前、後，向所屬選舉區內的投票權人，以每票新臺幣（下同）1,000 元的對價，進行現金買票。新竹查賄團隊獲悉後，經蒐集相當證據，立刻發動偵查，於昨日傳喚、通知葉 00 等 6 人到案，並查扣賄款 6,000 元，訊問後向法院聲請羈押葉 00，於昨晚 23 時許獲法院裁准羈押禁見。

距離投票日僅剩 8 日，本署針對目前受理的賄選案件，於蒐證齊備後，必將強力打擊賄選等不法行為以懲儆倖。本署呼籲「有效情資為查賄成功之本」，民眾見聞賄選情事，應選擇做對的事勇敢檢舉，除可撥打法務部檢舉專線 0800-024099 按 4 外，亦可透過本署專線電話 03-6677944、傳真 03-6677945、[電子信箱 scc_election@mail.moj.gov.tw](mailto:scc_election@mail.moj.gov.tw) 等管道提供具體賄選情資，本署對提供情資者的身份絕對保密，也請國人一起為營造公平、公正、公開的選舉環境而共同打拚。



新竹地檢署反賄選臉書專頁及 LINE 粉絲團

